

公告编号：2019-037

证券代码：400065

证券简称：博元1

主办券商：川财证券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被续行冻结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元投资”)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受程如明与浙江悦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晓星、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汇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15)杭下商初字第01833号)的影响，2017年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对福建旷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旷宇”)下达协助执行通知书，冻结博元投资对福建旷宇的利润分红收益权，冻结期限至2018年11月10日。近日公司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获得，控股子公司福建旷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已被续行冻结：

执行法院：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执行裁定书文号：(2016)浙0103执2771号

被执行人：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持有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数额：14250万人民币

续行冻结期限自2018年11月11日至2020年11月10日



执行事项：续行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

被续行冻结事项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争取早日厘清债权债务情况，尽快消除被申请执行的负面影响，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6日

